

证券代码：872213

证券简称：康隆生物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9:30。预计会期 1 天。

####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13	康隆生物	2026年5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北京市康达（长沙）律师事务所律师指派律师为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
2	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5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
6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	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

	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

(一) 审议《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详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5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6-001)和《2025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2)。

(二) 审议《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为规范公司管理,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董事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公司治理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及运行情况、2025 年经营目标实现情况及 2026 年经营计划进行了全面汇报。

(三) 审议《2025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并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汇报。

(四) 审议《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总结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并作出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 审议《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按合并报表的要求,依据 2025 年生产经营、产品开发和预期销售计划,经过分析研究,编制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CAC 审字[2026]1357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9,373,856.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205,130.63 元。公司拟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权益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可分配利润中的 49,373,856.31 元人民币向全体在册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 股(含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暂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计算结果为准。公司已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

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http://www.neeq.com.cn>）发布了《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2025-007）。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公司拟继续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

（八）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 CAC 审字[2026]135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08 点 00 分至 08 点 50 分日

（三）登记地点：长沙雨花区环保路 188 号国际企业中心 1 栋 A301 房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长沙雨花区环保路 188 号国际企业中心 1 栋 A301 房会联系人：刘畅 电话：0731-82739200

(二)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一天，出席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